

实践报告提交操作指南

一、手册说明

适用对象：本批次实践报考资格审核通过且完成缴费的考生。

适用课程：《电子政务概论（实践）》

二、平台信息

电脑端：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平台
(<https://hhu.cep.webtrn.cn/np/#/login>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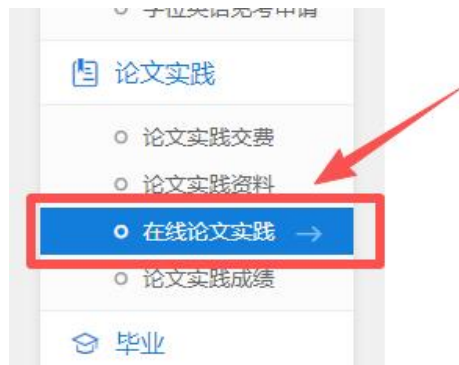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账号信息

登录账号为考生本人准考证号（12位）；

初始密码：身份证号码后六位（若最后一位为X，需以大写形式输入），若在缴费阶段已修改密码，则按照所设置的密码进行登录。

四、实践报告上传操作

1. 登录系统后，点击左侧导航栏的“在线论文实践”



2. 考生需在“时间安排”所规定的时间段内提交实践报告，逾期将无法提交。



3. 报告应以附件形式上传，在该规定时间范围内，考生可自行撤销已上传的文件并重新上传。

4. 实践报告文档的命名规则为：准考证号 + 实践标题。